

读者话题

标榜“年轻”“时尚”“潮流”，一些未成年人也迷上了它 电子烟，请放过孩子

湖南日报·新湖南客户端记者 田燕

近年来，随着“吸烟有害健康”日益深入人心，宣称“帮助戒烟”“无二手烟”的电子烟作为传统卷烟的替代品越来越火。本来，电子烟的诞生是为想戒烟的瘾君子起到缓冲作用，但一些商家将电子烟标榜为“年轻”“时尚”“潮流”，误人不浅。由于对电子烟的危害认识不清，一些未成年人也迷上了它。

电子烟在一些中学生中悄悄流行

电子烟是通过电池供电，加热一种溶液传送气雾供人吸用的产品，通常含有尼古丁。

近日，南京一高校9名学生因吸电子烟，出现头晕、心慌甚至烦躁不安等症状，被紧急送往医院救治。这起事件，再次引发了人们对电子烟的高度关注。

记者在调查中发现，在省会长沙，电子烟特别是带香味的电子烟正在一些中学生中悄悄流行。

开福区的张女士告诉记者，最近，正读初三的女儿居然要求买一支电子烟，她细问之下得知，班上有些同学买了电子烟带到学校，大家都试了味道，觉得蛮好玩，冰冰凉凉的，还有各种口味，烟杆造型也精致时尚。女儿说比较喜欢绿豆冰棒和桃子乌龙口味的，也想买一支。

张女士很是疑惑：“女儿说电子烟没有什么烟味，只出一些有香味的烟雾，它到底有危害吗？”

不少中学生认为抽电子烟很酷，把它作为同学聚会的必备“潮物”。“五一”期间，记者一位朋友正在读高中的女儿去参加同学聚会，因为忘记带电子烟专程返家去取，说聚会离不开电子烟。

5月初，在长沙某小区，记者看到穿着中校服的小刘和几个同学正在抽电子烟，小刘说：“买电子烟的时候商家说过，这东西和香烟不同，对身体没有害处。我抽了一下觉得还不错，而且很多同学都抽，我要是不抽，就显得不合群。”

看来，在从众心理催化下，电子烟诱人的香味和时尚的造型，以及部分商家标榜的“健康无害”，成为一些中学生吸食电子烟的主要原因。

未成年人线上线下均可购买

两年多来，相关部门为保护未成年人，多次发布有关电子烟的通告。2018年8月，国

消费维权

湖南日报·新湖南客户端记者 肖祖华

你的购房资金是否安全

120万元首付不知去向，警醒大家注意

这段时间，长沙的曾先生特别苦恼：他委托新环境房地产经纪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环境”)购买二手房，中介费花了5万多元，没想到120万元的首付款在“新环境”的监管下却不知去向！现在，曾先生既拿不到房子，也拿不回钱。

今年年初，曾先生准备购买一套二手房做婚房。3月18日，他通过“新环境”看中一套130平方米的房子，并以195万元的价格成交，首付款为120万元。曾先生与“新环境”及房主签订了购房协议，并约定：为确保资金安全，房主的银行卡、银行卡密码、身份证均由“新环境”保管。随后，曾先生向房主支付了5万元定金，并将首付款打到由“新环境”工作人员提供的房主账户上。

在之后的日子里，曾先生一直在等待房产过户，可是却迟迟没有“新环境”方面的消息。4月20日，从“新环境”传来一个噩耗：首付款不见了！曾先生当场就懵了。更糟糕的还在后面，第二天，据说房主因遭遇诈骗，已跳楼自杀。

曾先生找“新环境”要说法，可对方说，他们只负责帮忙看房、走流程，曾先生与房主之间的纠纷，他们没有责任，建议曾先生走法律程序。无奈之下，曾先生向湖南日报·新湖南客户端记者求助。

近日，记者就此联系上“新环境”相关负责人，对方回复称，曾先生与房主签订了“自行交割协议”，资金问题应由双方自己负责。该负责人还告诉记者，由他们保管的房主的银行卡和身份证还在他们手里，至于钱为何不见了，他们已经报警，要等警方的调查结果。同时，“新环境”寄希望能得到房主家属的配合，让曾先生继续走后面的购房流程。

湖南万和联合律师事务所李健律师认为，120万元购房款不知去向，首先应当向警方报案，查清原因，尽量挽回损失。另外，如果中介方确实存在重大监管过错，导致当事人资金受损，也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百姓论坛

曾利华

今年3月，《湖南日报》民声版新开设了《这事办好了》栏目。近两个月来，该栏目刊登的都是老百姓在新湖南客户端问烦道投诉的“小事”，或许，他们在投诉时并不抱多大希望，却没想到在记者和有关部门努力下，都很快得到了解决。

事关民生、民情、民意的每一个投诉件，记者通过发函、电话了解、实地调查或在线转交投诉等方式，架起了各级党政部门与老百姓沟通的桥梁，有效促进了问题解决。即便不能立即解决的，也给了老百姓一个明白的答复。读者能深刻体会到，记者在实

呼吁建议

互联网时代，网络既给人们的工作、学习、生活、交往带来了极大便利，同时也给一些犯罪行为提供了可乘之机，网络诈骗就是其中之一，每年深受其害的人不计其数。

面对形形色色、层出不穷的网络诈骗犯罪，我们该怎么办？

除了政府部门特别是网信、网监等部门依法加强对网络运营企业、网络技术平台、网络信息内容的管理，严密监督、严厉打击网络诈骗犯罪外，更重要的是，我们自己要有一双识骗防骗的慧眼，不要被骗子编造的花言巧语、甜言蜜语、胡言乱语、狂妄妄语迷住了心窍，丧失了理智。我们应该

这事办好了

湖南日报·新湖南客户端记者 欧金玉

洪江市货车司机小肖办理道路运输证年审，谁知折腾了10多天还是没有办好，他无奈之下向新湖南客户端问烦道投诉。在记者过问和有关部门重视下，4月28日，小肖的难题终于得到解决。

小肖于2019年买了一台货车，在中方县交通运输局办理了经营许可证、道路运输证。这几年来，他一直在洞口县跑运输，异地年审也很方便。4月16日，小肖正好回老家，便顺路到怀化市政务中心办年审盖章，却被告知今年要求提供经营许可证确认手续。按规定，这

百姓论坛

实在在为民办事实、真真切切为民服务。读者更能欣喜地感受到，党报、党网、党端三位一体的融媒体问政服务平台，在解决老百姓的“小事”上已经发挥了大作用。

切实维护好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关注和解决老百姓反映的“急难愁盼”问题，是党中央对各级党政部门和广大共产党员、领导干部提出的明确要求，也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和谐稳定的基础性工作。群众的一桩桩“小事”，是构成国家、集体“大事”的细胞，小的细胞健康，大的肌体才会充满生机与活力。对每一个普通老百姓而言，把每一个平凡日子过得顺畅，做到衣食无忧、住行舒心的答复。读者能深刻体会到，记者在实

不贪不信不转 防范网络诈骗

始终保持一颗平常心、平常心，记住天上不会掉馅饼，做到不贪、不信、不转，这样才能防止蒙受网络诈骗之害，免受钱财损失。

不贪，就是不贪名、不贪利、不贪色。苍蝇不叮无缝的蛋，一个人一旦有了贪欲，就很容易被人利用，从而上当受骗。要记住：名令智失、利令智昏、色令智迷，贪小利必失大利。壁立千仞，无欲则刚。

不信，就是不相信任何“钓鱼”信息、诱导话术。任凭骗子说得天花乱坠，你都要岿然不动。骗子的骗术千变万化，但最终目的只有一个——要钱。遇到疑似网络诈骗，我们一定要保持镇定，冷静分析、多方求证，

货车道路运输证年审终于办成

当事部门：不让群众再跑冤枉路

些业务是在网上异地办理的，于是，4月20日小肖回到洞口县政务中心办理。谁知中方县政务中心在网上审核时回复：不再为外地户籍车主办理经营许可证确认手续。

无奈之下，4月26日，小肖又专程去找中方县政务中心寻求解决办法。政务中心让他填了一张自愿迁移申请资料的表格，要他把货车道路运输证的户口迁回户籍地洪江市，然后在洪江市办理新的道路运输证。谁知，小肖去洪江市后，却被要求必须出示车辆原始档案资料。小肖只得又去找中方县交通运输局，可该局竟称找不到档案资料。

小肖对此感到窝火：人、车、户口不一

为《这事办好了》叫好

看起来是小事，可对他们而言都是实实在在的大事。如果这些“小事”得不到及时有效的解决，就会影响他们的工作生活，降低他们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群众利益无小事”。对共产党人而言，老百姓的事再小，也是大事。只有真正把老百姓放在心上，带着感情带着责任，扎扎实实把老百姓反映的“小事”办好，才能真正体现“民本情怀”和“百姓情结”，社会的和谐稳定、健康发展才能落到实处。愿我们所有的党政部门、所有的党员和干部、所有的问政服务平台，都时刻把老百姓的“小事”放在心上，并想方设法加以解决，多传递出一些“这事办好了”的消息。

记者从专业人士处了解到，电子烟含尼古丁，极易导致成瘾，吸食电子烟的人与不吸食电子烟的人相比，吸食烟草的几率要大两倍。且尼古丁属于有毒化学品，未成年人呼吸系统尚未发育成型，吸入此类雾化物会对肺部功能产生不良影响，使用不当还可能导致烟碱中毒等多种安全风险。

一些电子烟烟液中添加了各种香料，例如薄荷醇，虽然在食品和化妆品中使用是安全的，但进入呼吸系统后的安全性却不得而知。有的电子烟甚至添加剂成分不明确，给吸食者带来更多不可预测的风险。

2019年央视3·15晚会上，披露了电子烟与卷烟一样会产生诸多有害物质，危害吸食者和被动吸食人群的健康。世界卫生组织也发布过声明，证实电子烟会危害人体健康。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烟草专卖局的通告中也写明了电子烟的危害：“电子烟作为卷烟等传统烟草制品的补充，其自身存在较大的安全和健康风险。在原材料选择、添加剂使用、工艺设计、质量控制等方面随意性较强，部分产品存在烟油泄漏、劣质电池、不安全成分添加等质量安全隐患。”

监管电子烟的法律依据有望出台

记者了解到，由于电子烟是新事物，目前还没有正式出台相对应的法律法规；对于向未成年人出售电子烟，国家两部门的通告中也没有明确相应的处罚措施。好在“让电子烟远离未成年人”已渐渐在全社会形成共识，立法监管的力度也正在加大。

2020年10月17日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规定，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不得放任、唆使未成年人吸烟包括电子烟，学校、幼儿园周边不得设置烟、酒等销售网点，禁止向未成年人销售烟、酒等。该法案于2021年6月1日起施行。

今年3月22日，工信部、国家烟草专卖局发布了《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的决定(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一个月。此次修改主要是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电子烟监管法治化的要求，明确电子烟等新型烟草制品的监管法律依据，并做好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的衔接，发挥好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重要作用。

即将到来的5月31日，是第34个世界无烟日。如何让未成年人免受电子烟之害？一方面需要加大监管力度，另一方面家长也要充分了解电子烟的危害，防止未成年人接触电子烟，保护好我们的下一代。

监管电子烟的法律依据有望出台

记者了解到，由于电子烟是新事物，目前还没有正式出台相对应的法律法规；对于向未成年人出售电子烟，国家两部门的通告中也没有明确相应的处罚措施。好在“让电子烟远离未成年人”已渐渐在全社会形成共识，立法监管的力度也正在加大。

监管电子烟的法律依据有望出台

记者了解到，由于电子烟是新事物，目前还没有正式出台相对应的法律法规；对于向未成年人出售电子烟，国家两部门的通告中也没有明确相应的处罚措施。好在“让电子烟远离未成年人”已渐渐在全社会形成共识，立法监管的力度也正在加大。

监管电子烟的法律依据有望出台

记者了解到，由于电子烟是新事物，目前还没有正式出台相对应的法律法规；对于向未成年人出售电子烟，国家两部门的通告中也没有明确相应的处罚措施。好在“让电子烟远离未成年人”已渐渐在全社会形成共识，立法监管的力度也正在加大。

网上投诉 ts.voc.com.cn
手机投诉 扫描二维码进入新湖南·湘问
湘问 投诉直通车

小区遗留问题叫人烦心

编辑同志：
沅陵县建设家苑小区是2014年交房的，购买该小区住宅的业主当年都付清了所有款项，可开发商迟迟未给业主办理不动产证。近年来，房屋下水道屡屡出现问题，最近地下的污秽物更是不断地往外冒，导致小区地面屎、尿到处都是，小区亟待维修。

可是，让业主们没有想到的是，开发商竟然挪用了当初业主们缴纳的维修基金，一直没有上缴，导致现在无法申请房屋维修基金。在政府职能部门的督促下，开发商承诺今年5月份把挪用的维修基金连同契税交上去，给业主办理不动产证。可是，下水道堵塞已经严重影响了小区居民的生活，业主们实在无法等下去了，呼吁有关部门及时为民排忧解难。

建设家苑小区居民

记者追踪：

4月28日，记者致电沅陵县房地产办证信访突出问题集中化解办公室，一名负责人回复说，建设家苑小区共3栋、157户，因涉及土地、规划验收、税费缴纳等问题，一直未办理不动产证。该项目已被列为集中化解办证项目，于去年8月27日启动办证，截至今年4月，已为103户办理了不动产证书书。

沅陵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物业办负责人告诉记者，建设家苑项目开发商违规收房屋物业维修基金和契税未缴属实，物业办按规定不能拨付房屋维修基金。现开发商正在筹措资金，承诺5月份将挪用的物业维修基金及契税全部缴入各专户。目前，该中心已督促开发商暂时处理好下水道的问题。

湖南日报·新湖南客户端记者 欧金玉

残疾人期盼更多公益性岗位

编辑同志：
我是津市毛里湖乡樟树村的一名残疾人，平时喜欢写作，作品在省、市、县各级新闻媒体多次刊发过，但如今就业依然有困难。

残疾人就业本来就难，没有技术特长加上年龄大，找工作更难。希望政府提供更多适合残疾人的公益性岗位，安排有工作意愿的残疾人就业，把助残行动落到实处。

刘先生

记者追踪：

近日，津市市残疾人联合会回复说，公益性岗位是以实现公共利益和安置就业困难人员为主要目的的非盈利性岗位，遵循“按需设岗、以岗聘任”的管理机制。在法定劳动年龄段内、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且处于失业状态的残疾人，可以认定为就业困难人员。津市市残联每年都会联系相关单位，提供岗位名称、聘用条件等，面向社会招聘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困难人员可自行前往应聘，也可以通过残联帮助去应聘，双方同意后即可按规定签订劳动合同并上岗。

湖南日报·新湖南客户端记者 田燕

有购票记录为何还要补全票

编辑同志：
4月26日，我从长沙黄花机场乘坐磁悬浮列车到长沙火车南站，进站时用支付宝在自动售票机上购买了两张车票，到站后发现车票不慎遗失。我就此咨询车站工作人员，被告知丢失车票只能补票，并要我去服务台解决。在服务台，我还是被要求补全票，而且必须是现金，否则就必须去自动售票机上重新买票。

手机上明明有购票记录，却还被要求补全票，我觉得这样处理车票遗失的方式不合理。

胡先生

记者追踪：

4月29日，记者咨询了长沙磁悬浮快线的客服人员，她解释说：磁悬浮快线的车票和地铁车票一样，并不是实名制，进站时的身份证验证只是公安部门要求的安全认证，并没有对是否持票进行验证。由于车票可以随时退，不记名也无法证明车票是谁在使用，因此购票记录并不能作为持票乘车的依据，由乘客个人造成的车票遗失需要补全票。

湖南日报·新湖南客户端记者 田燕

低保户的教育补贴还有吗

编辑同志：
我是一名因病致贫的普通市民，申请低保户快两年了，有两个小孩在来阳市的小学就读。第一年申请低保时，小孩的学杂费和生活费都有补贴，可到了今年，我听说这两项补贴都取消了。我想弄清楚，低保户的教育补贴到底还有吗？

一市民

记者追踪：

近日，记者就此事联系上耒阳市民政局。该局工作人员告诉记者，低保户的免教辅费和每学期500元的生活费是教育部门的低保优惠政策，并没有取消，还在办理中。民政部门负责提供低保户名单，具体发放由教育局负责。记者又致电耒阳市教育局，该局工作人员表示，现在正在审核相关数据，该减免的一定会减免。

湖南日报·新湖南客户端记者 田燕